

徒 28-读经：

保罗在米利大见证（28：1-15）

保罗奇妙的保全（1-6）

保罗医治部百流的父亲（7-10）

保罗继续行向罗马（11-15）

保罗在罗马见证（28：16-31）

见证的场合/时机（16-22）

见证的内容（23-28）

见证的结果（29）

在罗马见证的总结（30-31）

-注：耶路撒冷-罗马，保罗共行了 2130 英里

28:1 我们既已得救、才知道那岛名叫米利大。

“我们”：路加在场

“米利大”当时称为 Melite，现为马耳他（Malta）。距离意大利约 174 英里、西西里南约 56 英里

28:2 土人看待我们、有非常的情分、因为当时下雨、天气又冷、就生火、接待我们众人。

“土人” natives/barbaros=原文是指非希腊人，并无贬义。

“看待”未完成时态

“非常的” extraordinary/tugchano/tynchano=“到位”，“符合”（属于未料到的，用于描述奇迹的“非凡”或“卓绝的”）

“下雨”完成时态（字意大雨下到了他们身上）

28:3 那时、保罗拾起一捆柴、放在火上、有一条毒蛇、因为热了出来、咬住他的手。

保罗=使徒=仆人！

-主和他的仆人树立的最好榜样：权柄在服事里！参：

路 22:24 门徒起了争论、他们中间那一个可算为大。22:25 耶稣说、外邦人有君王为主治理他们、那掌权管他们的称为恩主。22:26 但你们不可这样、你们里头为大的、倒要像年幼的、为首领的、倒要像服事人的。22:27 是谁为大、是坐席的呢、是服事人的呢、不是坐席的大么、然而我在你们中间、如同服事人的。

“咬住” fastened/kathapto (kata=加强+hapto=触摸)=抓住，结牢/拴住（恶意）

28:4 土人看见那毒蛇、悬在他手上、就彼此说、这人必是个凶手、虽然从海里救上来、天理还不容他活着。

“彼此说”未完成时态

28:5 保罗竟把那毒蛇甩在火里、并没有受伤。

保罗的“平静安稳”的举动。

“没有”=绝对的否定

28:6 土人想他必要肿起来、或是忽然仆倒死了。看了多时、见他无害、就转念说、他是个神。

世人变化无常！他们只能按照自己的经历解读他们的眼见。圣徒是照神的话，认识凡事。

28:7 离那地方不远、有田产是岛长部百流的。他接纳我们、尽情款待三日。

部百流=“受欢迎”/popular

有证据说，米利大在西西里罗马总督治下。因此，作为岛上罗马官员，有责任接待保罗一行。

28:8 当时、部百流的父亲、患热病和痢疾躺着。保罗进去、为他祷告、接手在他身上、治好了他。

这也是神的安排，保罗作见证

“患”现在时态

路加医生做了“诊断”，却把“医治”留给使徒保罗。至此，全船的人已经见证了三个奇迹：风浪中的保全、毒蛇伤不了保罗、保罗医治。

“热病” fever/puretos/pyretos (pur=火)

“痢疾” dysentery/dusentерion/dysentерion (dys/dus=困难+enteron=肠道)

保罗医治的顺序：求神/祷告，然后顺从神的旨意。

-思想：我们呢？

-注：《徒》尽在此处有医治时“祷告、接手”并用。但用于差派（6：6；13：3）。只接手医治，没有祷告：9：12，17（祷告=假定的：8：18-19；19：6）

28:9 从此、岛上其余的病人、也来得了医治。

奇迹传开

“病” diseases/astheneia (a=没有+sthenos=力量，肉身的活力)

“来”、“得”=未完成时态

“得了医治” getting cured/therapeuo (therapon=随从，仆人)=主要是“照顾”、“伺候”

28:10 他们又多方的尊敬我们。到了开船的时候、也把我们所需用的送到船上。

28:11 过了三个月、我们上了亚力山太的船、往前行。这船以丢斯双子为记、是在那海岛过了冬的。

思想：保罗这三个月中，一定在不断传福音

地中海航行一般始于二月。

“丢斯双子”：船员的守护神

28:12 到了叙拉古、我们停泊三日。

米利大-叙拉古约 85 英里

28:13 又在那里绕行、来到利基翁。过了一天、起了南风、第二天就来到部丢利。

叙拉古-利基翁约 85 英里

利基翁-部丢利约 200 英里

28:14 在那里遇见弟兄们、请我们与他们同住了七天。这样、我们来到罗马。

“遇见” found/heurisko=寻找后找到

路加称他们“弟兄们”，可见他们不是“犹太的弟兄们”。

保罗一定讲了一个礼拜的道！

但犹流在哪？他如此信任保罗！

保罗以得胜者的身份，而不是囚犯，进入罗马！

28:15 那里的弟兄们、一听见我们的信息、就出来到亚比乌市、和三馆地方迎接我们。保罗见了他们、就感谢 神、放心壮胆。

罗马也有犹太信徒（五旬节，有来自罗马的，2：10）

保罗三年前在哥林多所写的《罗马书》，经由非比姐妹交在“弟兄们”的手中。他们可能从船上其他人（先于保罗到了罗马-因为保罗在部丢利住了 7 天）听到保罗的消息，然后赶路 35（-45）英里，“迎接我们”！叫保罗心何等畅快！

“迎接” to meet/apantesis (apantao-apo=来自+antao=从反向来，特别是面对面见面)。通常用于随行人员出城迎接要员或国王，描述跑上前去迎接。

注：“与主相遇”为同一词，见：

帖前 4:17 以后我们这活着还存留的人、必和他们一同被提到云里、在空中与主相遇。这样、我们就要和主永远同在。

“放心壮胆”：特别是面临真实或可能的危险。

“壮胆” courage/tharsos-tharrheo=大胆，自信/确信的依据。见 23:11 当夜、主站在保罗旁边说、放心吧、你怎样在耶路撒冷为我作见证、也必怎样在罗马为我作见证 (take courage (tharseo))

部丢利-亚比乌市约 100 英里（后者为古时“驿站”，距离罗马约 43 英里，为当初筑路-罗马大道-工人所建，诗人贺拉斯说是从罗马来的旅客下榻之地，有许多船工和欺诈的客栈掌柜

亚比乌市-三馆约 10 英里

三馆-罗马约 35 英里

28:16 进了罗马城、（有古卷在此有百夫长把众囚犯交给御营的统领惟有）保罗蒙准、和一个看守他的兵、另住在一处。

（我们）进了罗马城：《徒》最后一次提到“我们”。保罗只能“独处”（和看守的兵），他人只能探访保罗。

- 《门》1：23-24；西 4：14，提到路加

他不是囚犯，而是福音的先行者，征服罗马帝国

“看守”现在时态

彼得森评论说：习惯上有两名看守（参徒 12：6+）。这一职责本应在御营人中轮换，这解释了保罗为什么可以就此写信给腓立比人说“以致我受的捆绑、在御营全军、和其余的人中、已经显明是为基督的缘故。”（腓立比书 1:13），他的手有链条拴在看守身上（第 20 节），毫无疑问，保罗借此机会向每个人见证了主耶稣。

28:17 过了三天、保罗请犹太人的首领来。他们来了、就对他们说、弟兄们、我虽没有作甚么事干犯本国的百姓、和我们祖宗的规条、却被锁绑、从耶路撒冷解在罗马人的手里。

保罗仍就“先是犹太人，后是希利尼人”。通常保罗去犹太人会堂。现在，他不能去，所以叫“会堂”到他这来！

保罗在犹太人手下受尽逼迫，仍旧对“骨肉之亲”念念不忘。见罗 10：9-15；11：5

注：一世纪中叶，在罗马约有 4-5 万犹太人，多为奴隶或释放了的奴隶。

保罗-“先发制人”，为福音的缘故。但耶路撒冷犹太人三项控告，保罗略去第一项（颠覆罗马政权）

28:18 他们审问了我、就愿意释放我。因为在我身上、并没有该死的罪。

“审问了” examined/anakrino (ana=再次+krino=审判，判别)=细察，再查（法律程序）

“愿意”未完成时态 boulomai：确定了的心愿（基于理性，不是感性）

“释放” release/apoluo (apo=分离的记号+luo=松开)通常指从逮捕、监管获自由。四福音用于“释放”巴拉巴。

“死的罪” thanatos 死刑

罗马官员：千夫长吕西亚（23：28-29），巡抚腓力斯（24：22-27），巡抚非斯都（25：18-19）

犹太领袖：希律亚基帕王（26：31-32）

28:19 无奈犹太人不服、我不得已、只好上告于该撒。并非有甚么事、要控告我本国的百姓。

“不服” objected/antilego (anti=反对+lego=讲)

“我不得已” forced/anagkazo (anagke: 被迫的需要-必须立刻行动)

注：保罗使用同一个词，“强逼”基督徒褻渎（26：11 “我屡次用刑强逼他们说褻渎的话”）。参加 2：3 “勉强【提多】受割礼”，14 当面责备“矶法矶法说、你既是犹太人、若随外邦人行事、不随犹太人行事、怎么还勉强外邦人随犹太人呢。”6:12 凡希图外貌体面的人、都勉强你们受割礼。无非是怕自己为基督的十字架受逼迫。

28:20 因此、我请你们来见面说话。我原为以色列人所指望的、被这链子捆锁。

“以色列人所指望的”：不是指一个概念！而是指一个具体的人，救赎主耶稣基督。提前 1:1 奉我们救主 神、和**我们的盼望基督耶稣**之命、作基督耶稣使徒的保罗。

注：旧约两次提到，都指的是那位，就是拟人化的“盼望”。见

耶 14:8 以色列所盼望在患难时作他救主的阿、你为何在这地像寄居的、又像行路的只住一宵呢。

17:13 耶和華以色列的盼望阿、凡离弃你的、必至蒙羞。耶和華说、离开我的、他们的名字必写在土里、因为他们离弃我这活水的泉源。

“这链子捆锁” I am wearing/perikeimai (peri=周围+keimai=躺下)=躺在...周围，被放在...周围（耶稣用后者的意思，来说：可 9:42 凡使这信我的一个小子跌倒的、倒不如把大磨石**拴在这人的颈项上**、扔在海里。见路 17：2）。参：

来 12:1 我们既有这许多的见证人、如同云彩**围着我们**、就当放下各样的重担、脱去容易缠累我们的罪、存心忍耐、奔那摆在我们前头的路程、

5:2 他能体谅那愚蒙的、和失迷的人、因为他自己也是**被软弱所困**。

28:21 他们说、我们并没有接着从犹太来论你的信、也没有弟兄到这里来、报给我们说、你有甚么不好处。

虽然没有“公函”、“信使”，犹太人知道“这教门”（22 节）

注：当时有证据表明，如果提告不成功的话，罗马法律惩处原告。这可能是犹太人没有在罗马抵挡保罗的原因。

“不好” Bad/poneros 表示坚决，积极和热心的邪恶，积极地反对善。“不好”不仅性格不佳（例如 kakos），而且效果不佳（伤害）！

28:22 但我们愿意听你的意见如何。因为这教门、我们晓得是到处被毁谤的。

“愿意” desire/axioo (axios=分量/重量)=认为适合，公正

“意见” views/phroneo (phren=实际上是隔膜，因此是指遏制或约束。形象地讲，phren 是所有精神和情感活动的据称所在地，指的是思想的基本取向)指的是，倾向和思维方式，而不是思想本身。换句话说，“意见”不仅指理性活动，而且主要指人心的方向和目的。

“这教门”：这种语气表明他们并不接纳基督教

28:23 他们和保罗约定了日子、就有许多人到他的寓处来、保罗从早到晚、对他们讲论这事、证明 神国的道、引摩西的律法和先知的书、以耶稣的事、劝勉他们。

保罗教导福音=“神国的道”

“讲论”未完成时态

“保罗从早到晚”：何等迫切！何等为主道殷勤！

“证明” solemnly testifying/diamarturomai (dia=加强，意为“彻底”
+marturomai=见证，作见证)=做彻底的见证

注：关身语态，也就是说，强调很高程度上作用在见证人的身上，带有强烈的个人利益为动因。

关身语态例子（直接关身）：太 27:5 犹大就把那银钱丢在殿里、出去吊死了。

弗 4:24 并且穿上新人…

参：

间接关身(主词为自己利益而做这个动作)：

徒 5:2 把价银私自留下几分

可 15:24 分他的衣服

同意关身(主词容许某事发生在他自己身上)

路 11:38 耶稣饭前不洗手(耶稣在法利赛人家作客，不是自己洗(主动)，而是有仆人给祂洗(关身))

林前 6:11 但如今你们奉主耶稣基督的名、并藉著我们神的灵、已经洗净、成圣称义了。

注意这里的三个动词，“成圣”、“称义”都是被动，因为是神所作的，而“洗净”是关身语态，表达了一个人接受神洗净的两方面：仍然是神作的，但人要愿意。

商议关身(通常用在复数的主词，表达他们相互商量)

太 26:4 大家商议、要用诡计拿住耶稣杀他。(“商议”=关身语态)

路 14:31 或是一个王、出去和别的王打仗、岂不先坐下酌量、能用一万兵、去敌那领二万兵来攻打他的么。(“酌量”=关身语态，表达与自己酌量，乃深思熟虑之意。)

“劝勉”现在时态 trying to persuade/peitho 用话语诱导人相信(见 19: 26; 太 27: 20; 罗 14: 14)，是语气强烈的动词，含有确信、依靠、仰赖、盼望的成分。可见保罗的心肠！

“摩西的律法和先知的书”=旧约(但路 24: 44，耶稣加上“诗篇”)。学者说，旧约有 323(有说 325)处预表/预言主耶稣的来临(包括他的出生，事奉和受死)。犹太人当然知道。但是，他们的回应？见：

路 16:29 亚伯拉罕说、他们有摩西和先知的的话、可以听从。16:30 他说、我祖亚伯拉罕哪、不是的。若有一个从死里复活的、到他们那里去的、他们必要悔改。16:31 亚伯拉罕说、若不听从摩西和先知的的话、就是有一个从死里复活的、他们也是不听从。

-注：用同一个“劝”！！

28:24 他所说的话、有信的、有不信的。

福音=分水岭。见：

林后 2:14 感谢 神、常帅领我们在基督里夸胜、并借着我们在各处显扬那因认识基督而有的香气。2:15 因为我们在 神面前、无论在得救的人身上、或灭亡的人身上、都有基督馨香之气。2:16 在这等人、就作了死的香气叫他死。在那等人、就作了活的香气叫他活。这事谁能当得起呢。

“有信的”未完成时态。就是说，还没有完全相信！

“有不信的”未完成时态。就是说，“持续”、一直不信！

28:25 他们彼此不合、就散了。未散以先、保罗说了一句话、说、圣灵借先知以赛亚、向你们祖宗所说的话、是不错的。

“彼此不合” *asymphonos* (参英文的“交响乐” *symphony*!)

保罗最后的警告。

“圣灵借先知以赛亚”：作者为圣灵！

参耶 7:25 自从你们列祖出埃及地的那日、直到今日、我差遣我的仆人众先知、到你们那里去、每日从早起来差遣他们。7:26 你们却不听从、不侧耳而听、竟硬着颈项行恶、比你们列祖更甚。

28:26 他说、『你去告诉这百姓说、你们听是要听见、却不明白。看是要看见、却不晓得。

保罗引用此前 700 多年前写的赛 6: 9, 10。

-注：如此重要，在新约里引用了六次！（太 13: 14, 15；可 4: 12；路 8: 10；约 12: 40；罗 11: 8，加上此处）

“明白” *understand/suniemi* (*sun/syn*=与，和+*hiemi*=送)=直译是一起送去或带到一起。意思是像把拼图的一块一块，拼在一起，叫人马上理解/懂。

“看是要看见、却不晓得” = “睁眼瞎”。“看见” *blepo*=正看见所要看的；“晓得” *horao*=看见/瞥见但是心思意念、灵里的明白。

28:27 因为这百姓、油蒙了心、耳朵发沉、眼睛闭着。恐怕眼睛看见、耳朵听见、心里明白、回转过来、我就医治他们。』

拒绝神的道的刑罚

关键原因：“油蒙了心”，是“心”的问题。*Has become dull/pachuno* (*pachus*=厚)：发胖

“耳朵发沉”：直译=（是谚语）他们耳朵听得发沉。“听” *akouo*=主动语态，带有意志的选择，也就是说，他们自己就拒绝听！

“眼睛闭着”：（是谚语）闭着 *closed/kammuo* (*kata*=向下+*muo*=关闭，特别指眼睛)=主动语态，带有意志的选择，也就是说，他们自己就拒绝看！

但，神的心肠：

彼后 3:9 主所应许的尚未成就、有人以为他是耽延。其实不是耽延、乃是宽容你们、不愿有一人沉沦、乃愿人人都悔改。

神的计划：

罗 11:25 弟兄们、我不愿意你们不知道这奥秘、（恐怕你们自以为聪明）就是以色列人有几分是硬心的、等到外邦人的数目添满了。 11:26 于是以色列全家都要得救、如经上所记、『必有一位救主、从锡安出来、要消除雅各家的一切罪恶。』

28:28 所以你们当知道、 神这救恩、如今传给外邦人、他们也必听受。（有古卷在此有）

保罗的结语又苦又甜：苦-犹太人，甜-外邦人

-他为外邦人的圣徒，“所以敬重我的职分”，但念念不忘他的骨肉之亲。

罗 11:13 我对你们外邦人说这话。因我是外邦人的使徒、所以敬重我的职分。（敬重原文作荣耀） 11:14 或者可以激动我骨肉之亲发愤、好救他们一些人。

11:28 就着福音说、他们为你们的缘故是仇敌。就着拣选说、他们为列祖的缘故是蒙爱的。 11:29 因为 神的恩赐和选召、是没有后悔的。

读罗 11 章

28:29 （保罗说了这话犹太人议论纷纷的就走了）

公认这节经文不在古卷手稿。

28:30 保罗在自己所租的房子里、住了足足两年。凡来见他的人、他全都接待、

全向敞开，来者不拒，弘扬福音！

-思想：约翰班杨

“接待”未完成时态

-思想：在世界权力中心，罗马帝国的首都，偶像充满的国度，颓废败坏的象征，罪恶的同一词的群体，保罗就是一个明星，照入黑暗，改变历史，把主耶稣托付他的拯救大工，推向高峰。

“两年”：案件的积压？但都是神的带领。保罗，永远“闲不住”的使徒，除了传福音，还是传福音！

有证据表明，保罗被软禁 2 年后获释，大约是公元 62 年。此后他写下了《提前》和《多》。摧毁罗马的大火发生在公元 64 年 7 月。罗马历史学家塔西陀记录了这一事件如何影响了基督徒：“但是，所有人的努力，皇帝的一切慷慨的馈赠以及献给诸神的牺牲，并没有消除这种可怕的信念，即那起大火是一道命令的结果（就是尼禄自己的命令）。因此，为了摆脱这报道，尼禄对罪恶可憎的阶级（平民称为基督徒）施加了最精致的酷刑。 。 。 。因此，首先对所有认罪（承认是基督徒）的人进行逮捕；然后，根据他们的信息，无数人被定罪，而这不仅仅是因为焚城，也是因为仇视人类罪。”

许多人认为，正是由于这场大火和尼禄对基督徒的愤怒，保罗被作为动乱的头再次被捕（参见徒 24：5+）。大多数学者认为，尼禄把保罗囚禁在臭名昭著的马默尔廷监狱中，这可以解释为什么他的最后一封书信，就是在公元 67 年写成的《提后》中，多次提到他身陷囹圄（1：8，12，16；2：9）。别于他第一次被监禁时充满获释的信心（腓 1：19，25，26；2：24；门 1：22），保罗这次不抱任何希望，他说：“我现在被浇灌、我离世的时候到了。4:8 从此以后、有公义的冠冕为我存留、就是按着公义审判的主到了那日要赐给我的。不但赐给我、也赐给凡爱慕他显现的人。。”（提后 4：6-8）。根据传统，保罗在公元 67-68 年殉道。有趣的是，尼禄此后不久于公元 68 年去世。

28:31 放胆传讲 神国的道、将主耶稣基督的事教导人、并没有人禁止

“并没有人禁止”：这样的结局，何等令人振奋。人，可以困锁，但福音永远不能！
-unhindered/akolutos (a=没有+koluo=禁止)。参：

提后 2:9 我为这福音受苦难、甚至被捆绑、像犯人一样。然而 神的道、却不被捆绑。2:10 所以我为选民凡事忍耐、叫他们也可以得着那在基督耶稣里的救恩、和永远的荣耀。

麦克阿瑟 (MacArthur) 对使徒行传所作的总结非常出色，他说：“尽管使徒行传突然结束，但并非不完整。它揭示了教会的力量之源-圣灵；教会恩典的模式-行在圣灵中；教会的信息-耶稣基督救赎的福音；教会的危险-从内部而来的罪，从外而来的假教师；以及教会的优先事项-向认识基督的人教导神的话语，向不认识基督的人传讲福音。”

“传讲” preaching (proclaiming)/kerusso (kerysso) (kerux/keryx=通报者，先驱，传令者，使者。总之，靠圣灵，传讲不得有误!!! -想象：一传十传百；叫人一次相站，先向第一个人“传令”，然后，问第一百个人“令”的内容。结果会是什么？那么，传福音者传的，是怎样的“令”？

“教导” teaching/didasko (dao=知道，教导)

-约翰·麦克阿瑟写道，“didasko 通常是指但不一定是在正式环境中传递信息。它着眼于内容，目的是发现真相。这与希腊人中如此流行的论坛相反，他们主要关注讨论和交流各种思想和见解（见徒 17:21），如耶稣举例说明的，犹太会堂的教导是基本解经，经节逐段阅读和解释，常常是逐节逐句地讲解。”

-注：保罗始终把重点放在主耶稣基督身上，我们的重点也该如此！司布真说：“没有耶稣的讲道是无味的，对神精练过的圣徒来说毫无价值，他们很快就会寻求其他食物。”阿们！

《徒》主要讲的是传福音，约翰·麦克阿瑟总结出保罗传福音的几个原则：

(1) 保罗在任何有机会的地方都传福音。就是在软禁中（徒 28: 16、20、23、30），他继续“放胆传讲 神国的道、将主耶稣基督的事教导人”（使徒行传 28:31）。

(2) 保罗的信息披戴谦卑与仁慈。在《徒》28: 17-20 中，对罗马的犹太领袖，他有机智，带着尊重与和解的语气。

(3) 保罗的传讲，是按照圣经（徒 28:23）和教义（徒 28:31）。

(4) 保罗从未浪费机会。到达罗马后仅三天，他就开始了福音传教（徒 28:17）。

(5) 保罗的传道，是不知疲倦地（徒 28:23），并从不间断地（徒 28: 30-31）。

(6) 保罗向所有人传道，犹太人（徒 28: 23-27）和外邦人（徒 28:28）。

(7) 最重要的是，保罗传讲耶稣基督是主，救世主和弥赛亚（徒 28:23）。

《徒》中的教会忠实地完成了基督在 1: 8 的托付。现在，福音的接力棒已经传到了我们的手中，我们正在做什么？我们应当怎样行？